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分析评价

2017 年，我单位决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完成了本单位 2017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现对决算情况分析评价如下：

一、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评价

1. 收入支出预、决算对比分析评价。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608.52 万元，支出预算 608.52 万元，年终收入决算 596.01 万元，支出决算 596.01 万元，差异率分别为-2.06%。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公用经费压缩及人员调动。

B0110_收入支出预、决算对比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总计			其中：																				
				年初预 算数	决算数	差异 率%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其中：														
							年初 预算 数	决算 数	差异 率%	年初预 算数	决算数	差异 率%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年初预 算数	决算数	差异 率%	年初 预算 数	决算 数	差异 率%	其中：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608.52	596.01	-2.06	0.00	0.00	0.00	608.52	596.01	-2.06	608.52	596.01	-2.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596.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6.01 万元，占年度收入 100%。本年度支出总计 596.01 万元。其中按资金来源：财政拨款支出 596.01 万元，占本年度支出的 100%。按支出性质：基本支出 576.29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6.69%；项目支出 1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1%；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61.8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60.7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26%。

B0130_收入支出结构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结构									支出结构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		本年支出	按资金来源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占本年支出%	其他	占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占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占本年支出%	经营支出	占本年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占本年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占本年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占本年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占本年支出%	其他	占本年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596.01	596.01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6.01	596.01	100.00	0.00	0.00	576.29	96.69	19.72	3.31	0.00	0.00	350.37	58.79	59.72	10.02	185.92	31.19	0.00	0.00	0.00	0.00

3. 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分析

2017 年度项目资金总收入 19.72 万元，占总收入的 3.12%，财政拨款 19.7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项目资金支出 19.72 万元，其中资金来源分：财政拨款支出 1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按支出经济分类分：商品服务支出 1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B0140_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支出数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年初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	占资金来源%	其他	占资金来源%	合计	按资金来源				按支出经济分类								合计	占项目资金来源%	其中：	
					小计	占资金来源%	其中：							财政拨款	占项目支出%	其他	占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和住房改革支出	占项目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占项目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占项目支出%	其他	占项目支出%			年末财政拨款项目结转和结余	占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占资金来源%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19.72	0.00	0.00	0.00	0.00	19.72	100.00	0.00	0.00	19.72	19.72	100.00	0.00	0.00	0.00	0.00	19.72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

2017 年度我单位收入总计 596.01 万元，较 2016 年收入减少 10.99%，支出总计 596.01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0.99%，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公用经费压缩及人员调动所致。

B0210_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								支出																	
		收入总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本年收入						本年支 出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比上年 增减%	事业 收入	比上年 增 减%	其他	比上年 增 减%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比上年 增 减%	项目 支出	比上年 增 减%	其他	比上年 增 减%	工资福 利支出	比上年 增 减%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比上年 增 减%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比上年 增 减%	基本 建设 支出 及其他 资本性 支出	比上年 增 减%	其他	比上年 增 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596.01	-10.99	596.01	-10.72	0.00	0.00	0.00	0.00	596.01	-10.99	576.29	-4.81	19.72	-69.26	0.00	0.00	350.37	-8.46	59.72	396.63	185.92	3,648.04	0.00	0.00	0.00	0.00

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

2017 年度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 596.01 万元，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预算，较 2016 年减少 11%；财政拨款支出 596.01 万元，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11%，收支减少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公用经费压缩及人员调动所致。按支出性质：基本支出 576.29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6.69%；项目支出 1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1%；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61.8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60.7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26%。

B0220_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表

行次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按预算分类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及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上年 增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596.01	-11	596.01	-11			596.01	-11	596.01	-11			576.29	-4.81	19.71	-69.27	361.87	-5.45	59.72	-47.50	174.42	13.72				

3. 年末结转和结余、事业单位基金结余分析评价

我单位 2017 年末无结转结余。

B0230_年末结转和结余及事业单位基金结余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年末结转和结余比上年增减情况																			事业单位基金年末结余比上年增减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							其中：												事业基金结余			专用基金结余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其中：				基本 支出 结转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年末 经营 结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事业 基金 年末 结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专用 基金 年末 结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财政 拨款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占支 出调 整预 算总 计%				项目 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其中：												
															财政 拨款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人均指标分析评价

2017 年在职人员 58 人，退休人员 13，人均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奖金支出 6.04 万元，人均退休费 5.80 万元，其中：人均人员经费 9.25 万元，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0.69 万元，其中人均办公费 0.20 万元。

B0310_人均支出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在职人员	离退休人员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人均基本 工资、津补 贴、奖金和 绩效工资	人均离退 休费	其中：基本支出					人均基本 工资、津补 贴、奖金和 绩效工资	人均离退 休费	其中：基本支出				
						人均小计	人均人员经费		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人均小计	人均人员经费		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 基本工资、 津补贴、奖 金和绩效 工资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 办公费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 基本工资、 津补贴、奖 金和绩效 工资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 办公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58	13	6.04	5.57	9.94	9.25	6.04	0.69	0.20	6.04	5.57	9.94	9.25	6.04	0.69	0.20

四、 机构人员情况分析评价

我单位为公务员法管理行政单位，年末实有人员 71 人，其中：在职人员 58 人，较上年减少 3.17%，退休人员 13 人，较上年增加 20%。

B0410_机构和人员增减变动分析评价表

行次	年末独立编制机构数								年末实有人数												年末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人数								编制人数	
	小计	比上年增减%	行政单位	比上年增长%	事业单位	比上年增长%	其中：		小计	比上年增长%	其中：				其中：				小计	比上年增长%	其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比上年增长%			在职人员	比上年增长%	离退休人员	比上年增长%	离退休人员占比%	行政人员	比上年增长%	事业人员			比上年增长%	其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比上年增长%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1		1						71	-2.74	58	-4.91	13	8.33	18.31	29	-14.71	29	7.41			71	-2.74	58	-4.91	13	8.33	18.31	35	165.71

五、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评价

2017年年末，我单位资产总额 432.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其中：固定资产 432.79 万元，占资产总量的 100%，较上年增长 0.00%。

B0510_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资 产																	负 债											
		合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合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应付类往来款						其中：事业单位负债			
				固定资产										应收类往来款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借款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资产 负债 率%	比上 年增 减%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占资产 总量%	其中：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房屋	比上年 增减%	在 职 人 员 人 均 办 公 用 房 面 积	车 辆	比上年 增减%			在 职 人 员 人 均 一 般 公 务 用 车	应 收 和 预 付 账 款	比上年 增减%	其 他 应 收 款	比上年 增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362.53	-16.23	362.53	-16.23	100.00	157.82	0.00	28.62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正宁县司法局

2018 年 8 月 13 日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

2017 年，我单位决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完成了本单位 2017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现对决算情况分析如下：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正宁县司法局是 1980 年成立的科级行政单位，隶属于正宁县人民政府，主要职能是编制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和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各司法所干部；制定全县法制宣传教育、普及法律知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和指导全县法学教育、负责全县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工作。指导乡（镇）及各行业依法治理工作和执法检查；管理和指导全县公证工作，综合管理全县公证服务机构；管理和指导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工作，综合管理全县法律服务机构；管理和指导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各司法所和乡镇法律服务所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刑满释放和解除劳教人员回归社会的安置帮教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

根据正机编发（2010）87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行政单位行政机构 1 个，与上年无变化。

3. 人员情况

①人员编制情况。根据县编办核定我单位编制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2 人。年末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公务员 29 人，事业 21 人，工勤人员 8 人，超编 33 人，超编是主要原因两方面：新调入人员身份尚未流转和近年新分配大学生招考录用人员没有编制，

②人员变化情况：与上年比较减少 3 人，为到龄退休和正常调动。

(二) 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就

1. 抓好人民调解工作，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高度重视和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建立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机制。完善化解纠纷多元化机制，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化解责任制，组织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问题。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突预案，加强预警机制建设，最大限度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开展“群众利益无小事，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共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3605 件，调处成功 3593 件，调处成功率 99.7%。姚牛民间调解室以牛苑杂志和文化大院为平台，开展法治宣传和民间纠纷调处活动，调解民事纠纷 18 件，涉及金额 15 万余元。

2.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全县公民法律素质。及时召开全县“七五”普法大会进行安排部署，落实规划，表彰“六五”普法先进。突出“尊学守用”，强化法治理念，突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制定印发了关于落实全县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促进法治正宁建设。举办了全县“七五”普法骨干培训班，培训普法带头人 100 名。两次集中开展“法律进农村”“法律进学校”活动，全年举办“法律九进”活动报告会 150 场次，巡展 35 次。组织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以案释法，印发《法律进网络》《法律进宗教场所》等宣传册 1 万多册，开展法律服务直通车，效果良好。建立官方普法微博、微信公众号 3 个，入驻今日头条和一点资讯，全年共发布和转发各类种信息 310 条。在正宁电视台创办了“法治正宁”专题栏目，扩大了新媒体普法的覆盖面。

推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延伸到“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负责、谁普法”，将普法的主体扩展到具有执法管理职能的所有机关单位，真正建立起普法大格局。6 月份人大常委会对全县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有力地促进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贯彻落实。12 月举行了全县干部职工网上法律知识考试。建设东关法治长廊一处，投资 8 万元。

3. 整合工作力量，规范刑罚执行工作。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监督管理，运用智慧司法 GPS 手机定位进行监管，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各类隐患，第一时间予以处理，确保不发生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完善判前评估调查，严把入矫关。落实“四个一两评定”的管教措施，管理社区服刑人员 152 人，其中缓刑 148 人，管制 1 人、假释 1 人、暂予监外执行 2 人。持续做好社区服刑人员和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从省内狱所接回 18 人，共计回归刑释人员 160 人，全部登记建档，落实帮教措施，自主创业或者在有关企业安置的 12 人。社区服刑人员和刑释人员无重新犯罪。

规范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从省内接回出狱所人员 30 名，实现了应接必接。集中开展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排查帮扶工作，进一步维护了社会稳定。对刑释人员和社区服刑人员进行了安置帮教大调研活动。截止 12 月在册管理刑释人员人员 575 名，社区服刑人员 137 名，总计 712 人，其中在家务农、出外打工或从事其他工作的 683 人，自主创业从事个体经营的 11 人，从事规模养殖、种植的 9 人，在县内企业单位零星就业安置的 9 人。探索建立了“自主创业+协会合作社+灵活就业”的安置帮教运行新模式。严格落实刑释人员安置帮教补助经费，确保帮教经费发放落实到位。

4. 全面开展法律服务活动。加大法律援助惠民力度，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充分发挥法律服务大厅的便民利民窗口作用，主动服务，各司法所的法律服务业务入驻乡镇政务大厅，提供“一站式”服务。在村（居）一级，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提供相关法律服务，发挥好人民调解员的作用。做到应援尽援、优援快援。办理援助案件 426 件，法律咨询 370 人（次），代写法律文书 130 余份。强化律师服务，完善执法责任和惩戒机制，推进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制度、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和法律服务直通车活动。律师办案 126 件，担任法律顾问 6 家，涉法涉诉信访受理 7 件，办理 7 件。注重拓展公证领域，严格公证行为核查，强化风险评估，认真落实公证执业“五不准”，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办理公证事项 375 件，接待来电来访 58 件。

5. 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以“五个过硬”为目标，努力建设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司法行政队伍，主要抓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全面贯彻十九大会议精神。组织全体干警观看了十九大开幕式，在职工大会上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向大会所做的报告。二是坚持“两学一做”常态化。组织干警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认真学习《党章》和党内法规。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每周二、五党员主题活动日和党性锤炼日教育不间断。三是持之以恒的抓好廉政建设。坚持抓早抓细抓实，每季度进行一次廉政约谈，层层传导压力。坚持“三重一大”，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公开接受监督。组织全体干警观看了《巡视利剑》、《法治中国》、《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厉害了我的国》等专题片，高唱《廉洁自律准则歌》，使准则深入人心，见诸行动。四是突出开展“八个一”活动。制定了一个队伍建设方案，召开了一次动员大会，开展了一次到革命纪念地富平县参观活动，开展一次精准扶贫和“政法干部联乡包村”法律服务活动，全面组织了一次案件评查活动，进行了一次重点业务督查，一次职工体育比赛，一次职工文艺汇演。五是不断强化基层司法所建设。印发了《关于加强全县司法所建设的实施意见》，全面加强司法所建设。司法所为科级建制，调剂编制 2 名，全县 10 个司法所人数达到 33 人，所均面积 100 平米，“智慧司法”网络到所，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安置帮教等业务随时在网上登录办理。今年计划新建一处司法业务楼，计划投资 983.75 万元，各项申报工作正在办理。六是全面做好十九大维稳安保工作。认真贯彻全市十九大维稳安保重点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签订了十九大维稳安保责任书，实行领导带班，专人值班，严格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保障信息通畅，确保能及时有效的应对各类突发事件。七是全面加强“智慧司法”信息化建设。抽调 2 名同志参加了市局组织的到平凉学习“智慧司法”信息化建设及业务培训，对全县“智慧司法”信息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7 年度我单位收、支预算数均安排 596.01 万元，较 2016 年收支预算 669.59 万元减少支出预算 73.58 万元，主要是公车改革支出预算及公用经费压缩减少 27.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支出预算 46.48 万元。

（二）收入支出执行情况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596.01 万元，比上年度 669.59 万元减少 73.58 万元，减少 10.99%，主要是由于公车改革支出预算及公用经费压缩所致；支出总计 596.01 万元，比上年度 669.59 万元减少 73.58 万元，减少 10.99%，主要是由于公车改革支出预算及公用经费压缩所致。

B0210_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								支出																	
		收入总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本年收入						本年支 出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比上年 增减%	事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其他	比上年 增减%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比上年 增减%	项目支出	比上年 增减%	其他	比上年 增减%	工资福利支出	比上年 增减%	商品和服务支出	比上年 增减%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比上年增 减%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比上年增 减%	其他	比上年增 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596.01	-10.99	596.01	-10.72	0.00	0.00	0.00	0.00	596.01	-10.99	576.29	-4.81	19.72	-69.26	0.00	0.00	350.37	-8.46	59.72	396.63	185.92	3,648.04	0.00	0.00	0.00	0.00

B0220_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表

行次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按预算分类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金额	比上年增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596.01		596.01				596.01	-11	596.01	-11			576.29	-4.81	19.71	-69.27	361.87	-5.45	59.72	-47.50	174.42	13.72				

1.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608.52 万元，支出预算 608.52 万元，年终收入决算 596.01 万元，支出决算 596.01 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是预算执行中公用经费压缩及人员调动。

B0110_收入支出预、决算对比分析评价表

		和结 余	减		拨款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年增 减		出调 整预 算总 计%	结转	减		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年增 减		财政 拨款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比上 年增 减	增 减%	结余	减		年末 结余	减		年末 结余	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当年预算执行中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017 年度我单位资产总计 432.7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了 0.00%。其中固定资产总计 432.79 万元。

B0510_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资 产																	负 债											
		合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合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应付类往来款						其中：事业单位负债				
				固定资产								应收类往来款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				借款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资产 负债 率%	比上年 增 减%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占资产 总量%	其中：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																	
							房屋	比上年 增 减%	在 职 人 员 人 均 办 公 用 房 面 积	车 辆			比上年 增 减%	在 职 人 员 人 均 一 般 公 务 用 车	应 收 和 预 付 账 款	比上年 增 减%	其 他 应 收 款					比上年 增 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1	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	362.53	-16.23	362.53	-16.23	100.00	157.82	0.00	28.62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度部门决算等财务工作开展情况

1、本单位财务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2017 年，我单位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坚持“收支”两条线，严格支付程序，特别是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绝不挪用挤占，做到量入为出，节约支出，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让各项财政补贴资金规范运行，阳光操作，确保全局各项事业的正常运转。

根据正宁县财政局关于编报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有关会议精神和财政预决算及财务会计管理有关制度规定,为做好我单位 2017 年决算编报工作，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单位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效益，我单位及时安排部署，并做好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通过进一步理顺单位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等相关工作，全面总结年度财务收支、往来款项、资产负债、缴拨款项、机构人员和资金使用等情况，严格按照县财政局

要求的规范决算流程，认真学习研究了财务决算系统，坚持“先审后汇”，严格审查上下年度数据衔接是否一致，各项收支是否完整准确，表内表间逻辑是否合理。并进一步健全了“账表一致性”核查机制，在报送决算报表的同时提供了我单位相关账簿和原始凭证，实现账表、账账、账实“三统一”，保证了单位决算中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切实提高了决算数据质量。

2. 本单位决算公开工作情况。

我单位 2017 年部门决算在财政局批复后，我们立即根据各级有关部门预决算公开的总体要求，按照下发的部门决算公开格式、公开内容，及时整理有关数据，按要求期限在县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开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按照各级的公开公示要求，继续做好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3. 对部门（单位）决算管理及报表设计的意见建议。

希望在能保证信息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善报表体系，增加自动提取，减少手工录入，同时也希望加强“金财工程”集中收付建设，尽快实现与单位账务核算的无缝对接，进而实现报表数据的自动提取，减少单位工作压力

4. 对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分析利用工作的建议。

无

正宁县司法局

2018 年 8 月 13 日

2017 年庆阳市正宁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填报说明

我单位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工作，认真贯彻全县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提前准备夯基础、认真编审求质量”的原则，提前与财政局相关股室及其他部门核对收入数字、拨款数字、资产数字及人员信息，确保决算数字准确无误，在财政局分管股室的大力支持与精心指导下，认真编制，严格审核，顺利完成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工作，现就决算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决算汇编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情况说明

2017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合 计	1		
一、按单位基本性质			
行政单位	1		
事业单位			
其他			
二、按执行会计制度	1		
行政单位	1		
事业单位（含行业）			
民间非营利组织			
企业			
三、按单位预算级次			
一级预算单位	1		
二级预算单位			
三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录入户数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户数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	----	-------	--------

合 计	1		
一、单户表	1		
二、行政单位汇总录入表			
三、事业单位汇总录入表			
四、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汇总录入表			
五、乡镇汇总录入表			
六、其他单位汇总录入表			
七、经费差额表			
八、调整表			
九、叠加汇总表			

二、基础数据核对情况

（一）与财政部门对账情况

1. 财政拨款核对情况

- （1）单位本年度实际收到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6.01 万元，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 596.01 万元，拨款数字核对一致，无差额。
- （2）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核对情况

单位本年度没有缴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核对及指标变动情况

1. 本单位全口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的结转和结余资金上年年末数与本年年初数完全一致。
2. 本单位资产负债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数完全一致
3. 本单位 2017 年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说明：

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

指 标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比上年增减	增减%	原因
栏 次		1	2	3	4	5
一、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1	—	—	—	—	—

1. 本年收入	2	5,960,141.40	6,675,900.40	-715,759.00	-10.7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5,960,141.40	6,675,900.40	-715,759.00	-10.72	人员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0.00	0.00	0.00	0.00	
*事业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7	0.00	0.00	0.00	0.00	
2. 本年支出	8	5,960,141.40	6,695,900.40	-735,759.00	-10.99	
其中：基本支出	9	5,762,949.40	6,054,400.40	-291,451.00	-4.81	人员减少
（1）人员经费	10	5,362,949.40	5,361,400.40	1,549.00	0.03	调资
（2）日常公用经费	11	400,000.00	693,000.00	-293,000.00	-42.28	压缩开支
项目支出	12	197,192.00	641,500.00	-444,308.00	-69.26	
（1）基本建设类项目	13	0.00	0.00	0.00	0.00	
（2）行政事业类项目	14	197,192.00	641,500.00	-444,308.00	-69.26	上级项目拨款减少
经营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8	0.00	0.00	0.00	0.00	
二、年末资产负债情况（单位：元）	19	—	—	—	—	—
1. 资产总计	20	4,327,935.11	4,327,935.11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价值	21	4,327,935.11	4,327,935.11	0.00	0.00	
2. 负债总计	22	0.00	0.00	0.00	0.00	
其中：*事业单位借款	23	0.00	0.00	0.00	0.00	
3. 净资产总计	24	4,327,935.11	4,327,935.11	0.00	0.00	
其中：*结转和结余	25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基金	26	4,327,935.11	4,327,935.11	0.00	0.00	
事业单位事业基金	27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专用基金	28	0.00	0.00	0.00	0.00	
三、年末机构人员情况（单位：个、人）	29	—	—	—	—	—
1. 独立编制机构数	30	1	1	0	0.00	
其中：行政机构	31	1	1	0	0.00	
事业机构	32	0	0	0	0.00	
2. 独立核算机构数	33	1	1	0	0.00	
其中：行政机构	34	1	1	0	0.00	
事业机构	35	0	0	0	0.00	
3. 年末编制人数	36	35	36	-1	-2.78	
行政人员	37	33	34	-1	-2.94	调整编制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38	0	3	-3	-100.00	调整编制
事业人员	39	2	2	0	0.00	
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0	0	0	0	0.00	
4. 年末实有人数	41	71	73	-2	-2.74	
在职人员	42	58	61	-3	-4.92	
其中：行政人员	43	37	34	3	8.82	退休，调动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44	8	3	5	166.67	人员调动
事业人员	45	21	27	-6	-22.22	人员调动

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6	0	0	0	0.00	
离休人员	47	0	0	0	0.00	
退休人员	48	13	12	1	8.33	退休
5. 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人数	49	71	73	-2	-2.74	人员调动
在职人员	50	58	61	-3	-4.92	人员调动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51	8	3	5	166.67	人员调动
离休人员	52	0	0	0	0.00	
退休人员	53	13	12	1	8.33	退休
6. 年末学生人数	54	0	0	0	0.00	
四、补充资料（单位：元）	55	—	—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56	—	—	—	—	—
房屋原值	57	1,578,207.11	1,578,207.11	0.00	0.00	
房屋面积（平方米）	58	1,660.03	1,660.03	0.00	0.00	
汽车原值	59	702,600.00	702,600.00	0.00	0.00	
汽车数量（辆）	60	10	10	0	0.00	
2. “三公”经费支出	61	3,012.00	33,558.00	-30,546.00	-91.02	公车改革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2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3	0.00	18,362.00	-18,362.00	-100.00	公车改革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4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0.00	18,362.00	-18,362.00	-100.00	公车改革
公务接待费	66	3,012.00	15,196.00	-12,184.00	-80.18	减少接待
3. 培训费	67	0.00	62,872.00	-62,872.00	-100.00	外出培训减少
4. 会议费	68	0.00	0.00	0.00	0.00	
5. 机关运行经费	69	400,000.00	693,000.00	-293,000.00	-42.28	压缩开支
6. 年初预算数	70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71	6,085,200.00	5,829,500.00	255,700.00	4.39	
本年支出合计	72	6,085,200.00	5,829,500.00	255,700.00	4.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	0.00	0.00	0.00	0.00	
7. 调整预算数	74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75	5,960,141.40	6,675,900.40	-715,759.00	-10.72	
本年支出合计	76	5,960,141.40	6,695,900.40	-735,759.00	-10.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77	0.00	0.00	0.00	0.00	

三、报表审核情况

（一）审核情况

审核项目	数量	提示内容	单位说明
一、审核公式	0 条		
1. 表间公式	0 条		
2. 表内公式	0 条		
二、审核模板	0 条		

（二）对报表指标、审核公式和审核模板的设置建议

无建议。

四、决算数据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要说清其他收入取得的来源、金额、用途。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34 万元，其中：公务招待费 1.34 万元，年终实际支出 0.3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

2. 项目列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情况说明（抚恤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学金、生产补贴）省市指标文号、金额、用途。

有列支的单位必须填报。

3. 往来款项（其他应付款、预付账款、应收账款等）得说明形成时间、项目、原因，并分项目一项一项说明。资产负债简表中有的必须按项目说明。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项目）	小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596.01	576.30	19.71
2040601			行政运行	468.02	468.02	19.7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1	32.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36	75.36	

4.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正宁县司法局

2018 年 8 月 13 日

正宁县司法局 2017 年三公经费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我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34 万元，其中：公务招待费 1.34 万元，年终实际支出 0.3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

正宁县司法局

2018 年 8 月 13 日